

苗栗縣立三灣國中電腦教室使用規則

1. 依規定於開放時間使用：學校若於非上課時間開放給學生使用電腦，須有電腦老師在場，協助處理電腦問題，避免學生操作不當。
2. 不攜帶食物進入：食物的碎屑、油漬和飲料容易污染鍵盤、弄髒桌面，減少電腦的使用壽命，而且會破壞教室環境衛生，不可不慎！
3. 不隨意關閉電源開關：隨意拔掉電腦的插頭，容易使電腦的電源系統燒壞，磁碟資料流失。
4. 遇有故障應立即請老師處理：老師比較了解每一部電腦的特性，遇到電腦故障時，應尋求老師的專業協助，以免電腦受到損害。
5. 使用自備軟體應事先報備：自備軟體可能含有病毒，須經老師檢查許可後才能使用，以維護電腦的安全。
6. 使用後應記錄使用情形：電腦教室往往很多人共同使用，容易發生故障。當電腦出現問題或故障時，應記錄下來讓維修人員來處理，或告知下一位使用者。
7. 不任意搬動器材：有些電腦教室的線路是固定的，隨意搬動器材可能會破壞電路系統的供應能力，也造成老師管理上的不便。
8. 資源共享務必小心愛惜使用：共享的資源包括電腦教室的電腦設備、印表機、套裝軟體、報表紙、桌椅、冷氣機等，往往由很多班級共同使用，每個人都應該小心愛惜。
9. 不隨意破壞別人的檔案資料：別人的檔案資料是辛苦建立、儲存的成果，隨意破壞他人的檔案資料，是缺乏公德心的行為。
10. 不隨意破壞硬體及軟體：電腦教室裡相關的硬體設備（主機、螢幕、印表機等）與套裝軟體屬於公用設備，維護不易，不可隨意破壞。
11. 保持電腦及週邊環境的整潔：維護電腦教室的整潔，人人有責，保持電腦及週邊環境的整潔，才能延長電腦的使用壽命，增進學習效率。
12. 不任意拷貝電腦教室的軟體：尊重軟體創作者的心血結晶，保障智慧財產權，不任意拷貝電腦教室的軟體，才是好學生應有的表現。